

国家图书馆善本部藏张伯英跋帖十种

王文蓓

民国时期在帖学研究中，涌现出一位杰出的法帖收藏家和鉴赏家——张伯英。

张伯英（1871—1949）江苏铜山人。一名白英，字勺圃、亦字少浦，别署云龙山民、榆庄老农，晚号东涯老人、老勺、勺叟。又号悲翁。室名远山楼、小米禽馆。光绪进士。历任陆军部秘书，将军府秘书，国务院秘书，国务院秘书厅帮办，执政府秘书长。后任《黑龙江通志》编纂处总纂，主编《黑龙江志稿》。又任职东方文化事业委员，是清末民国时期研究法帖的大家。

他著有《法帖提要》、《桥西草堂诗稿》、《小米禽馆诗稿》、《阅帖杂咏》等。其中《法帖提要》七卷是书评。编创于1935年1月至1938年5月止，共五百一十二种。原为续《四库全书提要》而作。从帖及单帖俱收。张伯英鉴别帖的真伪眼光精到、方法细密。近人容庚所著《丛帖目》备引其说。李天马先生整理的《张氏法帖辨伪》指出古本伪帖达四百八十五条，堪称学书者之津梁，法帖鉴赏之绳墨。

国家图书馆藏张伯英题跋的法帖有十种，检索容庚所著《丛帖目》，有三种帖是《丛帖目》中未收的。将此跋文录于后，以飨广大读者。这十种帖分别是：

一.《澄清堂唐人双钩十七帖》后跋文：

第一则：吴用卿余清斋重摹此帖，在万历丙申（1596）后此五年。余清帖甚有名，叔未先生最称赏之。以校此刻则远逊。同一帖刻手不相同，相去或至天渊，但此刻又不能与真馆本相提并论，所谓庸中矫矫者耳。庚午（1930）仲春以余清本并几同观书其便榭榆庄老农。

第二则：弘文馆勒石以后，重摹多矣。章子厚藏为米元章割截易画者自是别为一本。子愿谓即此帖，殆误来禽初拓，今竟不易矣。乙亥二月。

二.《澄清堂法帖》（影印本）跋文：

“慎”字缺末笔，“恒”字缺中一笔。明明避宋讳，而邢、董、孙诸贤皆熟视无睹，推尊之曰南唐。其实在一切宋帖之后，各书悉于宋帖选出而摹勒，则《太清楼》之亚，詹东图跋甚允，世人犹信为南唐祖帖，妄哉！丙子（1936）嘉平廿有七日铜山张伯英。

容庚在《丛帖目》第一册第一百六十七页，收有张伯英为《澄清堂帖》所作的跋文。张伯英云：“《澄清堂帖》十卷，不知何人所刻，以甲乙字为卷数。今可见者，只前五卷之右军书，后五卷为何人书，无从考知，明以前未有论及者。至嘉隆时乃出，董香光、邢子愿、孙退谷诸家推崇备至，皆谓南唐时刻，或曰贺监手摹，或曰徐铉所摹。兹就所存卷数审之，盖南宋人汇辑各帖中之右军书，依米元章、黄长睿二家所评，汰其贗迹，以成此本。气骨甚清，具生动之致，异于常刻。但亦有单弱处，逊于他刻者。翁苏斋谓其卷首题字，乃南宋人刻书程式；程南村帖考则列入宋人伪帖。澄清非前人旧名，刻者未尝自命为古本，集众帖为一编，自成一家，奚伪之有？苏斋谓题字不古，大有真鉴。邢子愿所藏卷内节气不适帖，‘慎’字缺末笔，破羌帖‘恒’字缺中间一横画，显然避宋之讳。其为宋刻，有何疑义？其非伪造，亦可证明。况破羌帖自米元章推重，乃显于世，南唐何由预刻？安有南唐刻帖，元章不曾见，后人乃得见者？当时邢、董诸贤，若于避宋讳处略为留意，何至竟以南宋为南唐，使印帖者沿讹袭谬，不曰南唐祖刻，便曰南唐祖拓，甚至以道光时耆英重摹之本，妄称帖祖，殆同梦呓。宋讳昭昭，熟视莫睹，亦可异矣！至于摹勒之精，远出二王帖等以上，惜无由得全帙。即此右军数卷，已足为学者之津逮矣。”

此帖原旧藏于观复道人吴永手中，帖前有吴永手书帖签，略残《澄清堂帖》大字下有有小字曰：“影照南唐拓本，内慎字缺末笔又似北宋刻本，壬子（1912）七月姚古凤君持赠，观复道人题下铃吴永之印。”

这说明此帖在吴永手中，即已指出此帖非南唐拓是北宋刻本。

三.《乐善堂帖》后跋文：

第一则：第一册内签旁题“二签石川翁手迹可宝也。伯英。”

第二则：（松雪翁乐善堂帖下卷第一页有太上老君图旁有旁题）陶松君太亲翁所书《道德经》字径约三分，前绘老子像极精雅，即是仿临此本。松君名福恒，道咸间为开封仕宦中工书者，尤长小楷，与周容斋尔壖齐名。戊寅夏至伯英。

第三则：（第十页旁题）般字均书作股，何也？

第四则：（第十八页上旁题）此二行应在九月八日一行之后。

第五则：白石《兰亭考》停云馆止刻前半，疑衡翁未见此帖，用其他临本入石，颇失笔意，原装附松雪兰亭后。赠苗员外亦刊首册与赵书相杂，今移于此，此刻当在乐善堂以前，家石川不曾言及。彼所重者松雪，吾所重者白石，非与前贤立异，好向不能强同也。丁亥春铜山张伯英。

第六则：丰南禺曰：子昂书初师姜夔，此帖二家合并，可见松雪渊源所自。但白石似不应刊后耳。“兰亭考”研秀无俗韵，实在清静经之上。大书则稍逊白石遗迹，此刻外不多见。《二王帖选》亦有兰亭跋十四行，体势平近疑非真也。

第七则：顾善夫所刻赵书，如道经小楷、盘谷序大字，多有传本，独《乐善堂》不易得，元帖固少也。名贤帖三残卷，无年，月姓名，当为宋刻，而拓与乐善同时。石川合二刻同装，题识仅及乐善，盖视残石无足轻重。白石墨妙，赖此以传，兼可补停云之缺。老勺得之为之一快。石川跋尾，足为此帖重矣。渔川不曾言，殆未考寰为何人欤！沈石田落花诗卷，石川录唐六如和诗，乌丝精楷，风韵不减雅宜，此行书亦极遒秀。渔川丙子怛化，藏物星散。其冬于厂肆得此，及宋拓《十七帖》、《宸翰阁帖》，均希有之本，附识于此。丁丑六月既望酷热居围城中书以自遣，榆庄老农伯英。

第八则：清静经茅绍之镌。松雪云：茅本官族，而用心于文墨，所镌具有法度。官族寂寂者，何限绍之。至今，见称于艺林艺可已乎，《往思集》善刻石者，为一书无此暇也。

第九则：来禽馆摹松雪兰亭即依此本，思翁题《蒹葭帖》亦言，顾善夫刻乐善堂事，是董、邢二公均曾见此帖者。明时墨本犹多，今稀有矣。苦雨蒸湿，日展以数十过，籍以涤烦郁也。此帖曾为张古渔所藏，省训堂是其印，非石川也。庚辰重九。

第十则：往收此帖，检书画跋，跋无其目，仅题曰：赵子昂帖。不审，奚以不举帖名乐善堂名贤法帖各为一刻，跋乃混而一之，几若同出顾善夫者。前云：衡翁不曾见则予之误。中秋十有九日。

第十一则：俞仲蔚题尤叔野松雪赤壁赋云：余邑人陶氏濬河得顾善夫刻子昂书石五十余枚，中有老子像，小楷清静经，余尝叹其精工。松雪书画兼备自是难得，久埋土中虽出明代，何异宋元古拓，宜为名贤珍赏。三百年间先后属之张氏斯亦古缘。戊寅仲春四日收赤壁赋小楷有坡公像者，因重书之。又俞氏言，子昂书石五十余枚，殆亦兼二刻言之，赵书无此多也。

第十二则：此帖曾为张古渔所藏，省训堂是其印，非石川也。庚辰重九。

第十三则：张寰字允清，又字石川，江苏昆山人，嘉靖辛丑进士，官通政司右参议致仕。

第十四则：石川藏帖甚富，陈眉公得其《澄清堂帖》五卷，以赠董香光，后归吴用卿。《戏鸿堂》及吴周生楨之《清鉴堂》两帖中所摹澄清，皆石川家物本也。影印李秀碑亦有石川跋。

四．《莹照堂帖》（上、下函）

上函帖套跋文：

第一则：帖石在南京。同治间杨文杰伟堂得廿余片，又得刘石庵书一石合之名《爱石山房丛帖》，薛慰农题识，残石犹见宝贵。此初拓，完帙不易得也。戊寅（1938）张伯英。

第二则：先骠骑公六旬寿序有鹤田先生一首，今序文仅存而先生书迹则不可见，文作于康熙壬子（1672），前于此刻十有一年，先生文集不曾见，殊惭溷陋。是帖刻于金陵不曾运湘，故同治间残石犹在宁耳。

下函帖套跋文：

第三则：予丙子（1936）闰春收此帖，因有年少先生遗书。其书刻石者少，平远山房诗跋一通贗笔也。萧山任氏《碧山草堂帖》题翁寿如画九行后此书七年，摹勒甚精，其帖予亦收得。戊寅（1938）立夏后三日雨夜展读识于小来禽馆，彭城张伯英。

容庚在《丛帖目》第三册九百九十三页中收有张伯英为《萤照堂法帖》所作的跋文。张伯英云：“萤照堂明代法书十卷，清车万育辑，康熙三十二年勒成。此刻于明代书家采取略备，如万年少书，惟昭代名人尺牋存其一札，平远山房乃以伪迹上石，兹所刻皆真笔，是从帖之善本矣。”

五.《书谱》后跋文：

第一则：太清楼《书谱》，予见残本存三，之一以廿行为一石，清迥绝伦，为《书谱》最先之刻。嘉靖廿二年（1543），江阴曹氏依太清楼本重模，曹驂作跋，泛论孙书，不言何本世传。元祐二年（1087），河东薛氏模刊者与此悉同，惟帖尾有垂拱三年写记一行。太清楼原本明人已云难得，何以远在其前之元祐薛刻，明人都不曾言及，可知明时并无此物。清代碑匠重翻嘉靖曹氏帖，妄增元祐年款，蓄帖者莫名其妙，竟尚薛刻。其稍精者，便谓宋拓，殊可笑也。太清楼不可见，见此尚有叔敖之似曹跋已撤去，向售者索回仍装于后，跋有嘉靖纪年无以欺俗目，故皆撤之。岂知此跋足证薛刻之伪妄，百不存一至为可贵。垂拱一行曹氏原本所缺，跋以三年为五年当误。伪薛有者，取他本模补耳。庚辰（1928）谷雨后四日试天籁阁春台砚书彭城张伯英。

第二则：薛绍彭刻东坡上清词为元祐二年，翻此书谱者亦作二年，此其作伪之根据也。辛巳（1941）七月八日阅上清词旧本记之勺叟。

六.《淳熙秘阁续法帖》

第一册首跋文：

第一则：王虚舟谓：淳熙续帖之右军书，比淳化有清迥绝尘之致，淳化隆杂贗迹，真者自是绝伦、瑕瑜不相掩也。南宋内府晋迹本已平庸，此重摹者又失于细瘦，何曾清迥，况官奴五日等帖俗恶，虚舟所抑扬淳化有人指摘，疑其卷属劣迹，谓淳熙足可，不足凭也。

官奴五日非惟书恶，其帖语殊无伦次，《二王帖》、《澄清堂帖》皆取之，思翁摹澄清亦选入，识帖洵未易言，可不一置文义耶。

快雪本玉润帖宋高宗临则非，包收从谓王凝之书，所考甚确。

道护帖见《法书要录》，口月十三日帖亦见《要录》四十七。

追伤道护化口口与淳化之追寻伤悼皆王玄之没时右军与人书而远不及淳化代笔。他人临做，虽不似官奴五日之毫无影响，究不能信为右军手迹耳。

尾跋文：

第二则：宋刻无传，明金坛重摹八卷，此本是也。程兰川作帖考不之及。张叔未搜辑丛残往往掺入别帖，兰川亦误，以王千文为此刻，皆谓宋遗，无知有金坛者。戏鸿堂曾收数种，他伪刻每有采取，见此悉知其所本。镌拓之美，明帖罕能及者。视刘铁云所藏伪刻不可同日语。八卷具全尤可宝也。庚辰（1940）七月张伯英。

第三则：宝晋斋第三卷右军书多同此本，而字较肥，当是重摹此帖。辛巳（1941）清明以赵松雪所藏宝晋宋拓全帙校记。

第四则：此明金坛重刻者，他书均不载，惟香光与晋陵唐君俞札云：《淳熙秘阁续帖》金坛所刻，止有八卷，尚少二卷，在尊府君处，曾于长安出以相示，有褚遂良、李后主书亦求一摹。据此则原帖仅八卷，惟唐帖何以有褚、李书亦不可解。

戏鸿之帝京篇摹自唐氏，思翁误以群玉堂为淳熙也。

第二册 尾跋文：

第五则：张孝彬有宋拓黄庭，即淳熙原刻，格韵远出此上，因知小楷最不易摹也。思古斋本与此同为褚临，而全不相似，思古别饶神致，实胜此刻，至伪星凤楼则依此重摹并薄慎不足观矣。甲申（1944）上元。

第三册 尾跋文：

第六则：褚庭诲书与《淳化阁帖》第四卷之萧确相同，实宋太宗之仿书亦非萧也，此又贗为褚庭诲，编辑者乃未见淳化耶。

第四册 尾跋文：

第七则：玄宗此书胜《鹄鵠颂》，伪绛摘桓山六字以充大令，不知唐前铭石无行狎体也。刘东武未见

此迹，断为唐人，自是特识王筠林有此帖，尚疑玄宗亲见桓山颂，从而临学则谬论矣。乙酉（1945）中秋廿有二日灯下。

按：此帖在容庚《丛帖目》第四册中有书目，但是没有张伯英的跋文。

七.《清啸阁藏帖》

第一册 后跋文：

第一则：于忠肃传书极少，此与三希堂所收者不同，真贋未定，笔皆偏不侧，疑非出公手也。刘东武云：吴原博之学苏，沈石田之学黄，为古人诟病，观此洵非苛论。

天问骨韵皆俗决贋造。壬午（1942）六月十一日。

第二册前的跋文：

第二则：待诏小楷无佻薄者，此刻五种惟真赏斋铭为真迹，余皆非也。壬午（1942）六月一日张伯英审定记。

第五册前跋文：

第三则：项墨林志思翁晚年精作，山谷题跋伪也。漱水负善鉴之名，乃不别董书真伪，记于明刻董帖中，见此适忘其名不获捡取一校其贋，望而可知，亦无待比较也。壬午（1942）暑夏伯英。

第四则：有项志在前尚不知后帖之伪，漱水亦拙目矣。

张叔未题所见项志云：似不善书人所为。乃是晚年神境，不言有陈范跋，疑叔未见者伪也。凡有一名迹必有仿造贋本，辨董书真伪正非易易。

容庚在《丛帖目》第二册第五百三十一页载有张伯英对《清啸阁藏帖》的跋文。张伯英云：《清啸阁藏帖八卷》，清陈希濂、金棻同辑。希濂字秉衡，号漱水，棻字耐田，嘉庆时刻明人默迹六卷，附瓯香馆书二卷。漱水自跋云：“余与金君耐田有同好，丙辰夏，耐田谓余吾两人所有明贤墨迹虽仅数十种，皆希世珍，何不寿之贞珉以公同好？爰各出所藏，又从友人处见其佳者亦摹以入石，始丙辰六月，迄戊午季冬，得六册。工竣，而耐田归道山半载矣。”恽南田帖则耐田自刻，漱水为之参定，成于嘉庆丙辰，则在六卷以前。明帖于文、祝、董、三家所收最多，文之真赏斋铭，董之项墨林志，尤好古者所珍视。衡山书此，八十有八，妍润如少年笔，即其寿征。陈眉公谓“墨林志学杨少师韭花帖”，此评未尽其妙，张得天云：“原本大令，兼杨少师、米元章、东坡居士，足使赵集贤短气。”倾服至矣。画家帖如李流芳、陈洪绶，自成体格，别饶秀致，与南田书名均为画掩。南田书，后有汇刻本，尚多于此，其前则未有刻帖者，每以代远为贵。米元章曰：“白首阅书，无魏遗墨。”岳倦翁曰：“二王传书，悉属唐摹。”今乃动称魏晋，岂宋人所不及见，后人转能收得？是以伪书掺杂？不可究诘。此帖专取近代，传本既多，真贋易别，且亦便于选择，观者已不啻入群玉之府矣。

八.《友石斋法帖》跋文一则

嘉道间粤中丛帖颇盛，筠清馆之外大都真伪混杂。叶氏风满楼及此刻伪迹独少。雲谷精鉴自是加人一等。丁丑谷雨云龙山民记 叶氏尚有耕霞溪馆一刊

九.《淳化阁法帖》跋文九则（签：衣白阁帖苏斋晋祠铭阁帖袁氏本）

第一则：贾秋壑银锭纹本阁帖，嘉靖间在袁谢湖家，袁鏐于木，顾氏、潘氏鏐于石，同出贾本也。袁刊未见记载，惟寐叟题跋有之。予就所见相同本详加审核与顾、潘二刊同源，因知此本确为袁刻。孙退谷跋第五卷称为有朴气者，见《庚子消夏记》亦此刻间者。《轩帖考》有顾、潘而无袁，彼不知有袁刻，见其刻搨之精，便谓淳化原本，原本裂痕决非刊成，是其最显明者。客曰，此有衣白手迹题以宋搨，其见重当过于孙氏第五卷。袁帖晦昧久矣，参杂累岁，粗得其梗概，不敢如孙氏自欺欺人，更没袁氏之真也。

顾本吴鼎摹鏐，潘本吴应祈摹鏐，此出谁氏手，莫能知，视吴氏父子有过之无不及也。

第二则：阁本二王残帖，儿子愷慈于荒摊上得之，与旧蓄晋祠铭五十一字合装，零墨断楮古趣盎然。重以衣白、苏斋手迹，别饶丰韵矣。癸亥十有二月二十四日水仙破萼幽香徐吐盆梅已烂漫，对花展帖呵冻记之，张伯英。

适见《淳化帖》约四十叶，有成邸三跋，即此本。亦极以臣虎手迹为可贵。既索重直，欲留观半

日，录其题语不可得。成邸谓银锭纹被塗去，此数叶中惜无从审出。乙丑二月。

清代作帖考者，皆不知有袁刻。成邸题此重为邹衣白藏物，于帖之所出亦不详也。近岁粗明阁本源流派别欲为一书，继谱系之后犹惜见帖少耳。辛巳春初。

第三则：阁帖袁氏本。张伯英审定，共存一百二行。

第四则：灼怛释悒非。

此明袁永之刻本，在潘顾肃府以前传本颇少。往曾见一全部，谓是贾秋壑刊，误也。明帖多去题识以充宋搨。故考辨甚难。戊寅暮春。

当是尚之所刻，尚之名耿，号谢湖。贾氏阁帖即其所藏。

第五则 以上皆法帖第六卷羲之书三十九行，其文皆相连接。

第六则 右军书迹自以十七帖为极精粹，淳化收辑虽丰富多集贗迹。元章、长睿抔击之，非苛论也。六朝唐人摹拟之书，诚为衣冠优孟，然晋贤风流赖以不坠，未始非此帖之功学者可分别观之。小来禽馆喜蓄淳化旧本，今只玉泓一刻此残搨犹出其上。伯英。

第七则 以上第七卷羲之书四十行，文相接。

第八则 希见下别为一帖。

右十行亦第七卷之书，唯与前文不相接。

第九则：右法帖第十卷献之书八行。

辛未正月见第六、九两残卷与此搨相同。题者云即贾秋壑刻。观其摹勒之精殆不谬也。

两残卷非袁刻，不足观。

贾刻生平未一见，世所有者，袁、顾、潘三刻同出贾氏藏本耳。此即袁氏前题殊误。

十.《大观帖之九》

第一则：此大观残石非淳化，漫堂引陈简斋语，附会石刻不知有大观帖何也。襄州刻者绛本更于此石无关。张叔未藏廿三行仅存一面，不言为幸山堂遗石，盖未详所出。余少时闻归德有此石，七旬後乃得见墨本，几如星凤，与明人所称河南本十七帖皆太清楼所遗之。鳞爪十七帖更无知者。余为审出漫堂不识帖，因思翁赏爱乃知可贵。售此者则以漫堂题识居奇矣。癸未重九用漫堂风铎砚书铜山张伯英。

第二则：萬年少题大观帖云，高宗渡江载其，行遗第九卷。于归德军，榷场南来磨亮字本依然完帙。其不曾载石渡江，可知不曾遗第九于归德，亦可知万氏之说未详。所本，吾疑此石至归德在金亡之后，记此待考陈怀玉镌四字，缘何弃去？可惜也。

第三则：太清楼第九卷宋拓本无由得见，与此是否一石非互校不可知。甲申三月。

在馆藏有张伯英跋文的七种法帖中，有的跋文是对帖本真伪的考证，有的是论述帖本的版本价值，有的是对书人的评定，有的是笔录前人的论述等等。

张伯英的跋文鉴别真伪至严，评论优劣至确，在法帖考释著作中堪称翘楚。同时他还是蜚声艺坛的书法家，他的书法崇尚北碑，榜书行楷独具一格而不失法度，结体严谨而飘逸流畅。其字体宽阔、规整、遒劲有力，风格鲜明。他的跋文墨迹，为今人所珍视。张氏的墨跋，不仅有极高的学术价值，同时也是对书法艺术欣赏，也是对该帖版本收藏的肯定。为了纪念张伯英先生在研究书法领域中的成就，1979年先生忌辰卅周年之际，台湾已有《徐州张伯英书法集》问世。1991年徐州博物馆又编印了《张伯英先生书法选集》怀念先生的业绩。馆藏张氏藏帖中的跋文题记既可弥补《法帖提要》之未录，又可以赏析先生之墨迹。这就是撰写本文的初衷，与供研究张氏书法者的需要。